

公司代码：600740

公司简称：山西焦化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郭文仓、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文斌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4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1
第九节	财务报告.....	22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山西焦化	指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焦煤集团	指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焦集团	指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飞虹化工公司	指	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煤华晋	指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三维	指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山西焦化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Xi Cok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C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文仓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峰	王洪云
联系地址	山西省洪洞县广胜寺镇	山西省洪洞县广胜寺镇
电话	0357-6626012	0357-6625471
传真	0357-6625045	0357-6625045
电子信箱	msc@sxjh.com.cn	msc@sxjh.com.cn

三、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山西焦化	600740	*ST山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1,727,796,993.71	2,587,345,411.60	-3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726,593.24	15,894,357.95	-1,59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0,487,846.69	22,570,382.16	-1,12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368,384.23	237,328,861.36	-273.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89,718,723.65	2,826,378,945.68	-8.37
总资产	9,905,308,140.81	10,724,147,472.82	-7.6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05	0.0208	-1592.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01	0.029	-1,137.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0.56	减少9.7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8.90	0.80	减少9.70个百分点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66,358.0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 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 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 的政府补助除外	2,121,619.0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		

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6,319.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537,688.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7,238,746.55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5 年上半年，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及经济产业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导致钢铁产能过剩，下游需求不足，煤焦市场持续低迷。面对严峻的经济形势和行业形势，公司全体员工齐心协力，攻坚克难，积极应对市场考验，在安全生产、经营管控、内部挖潜等方面采取了一系列有效措施，各项重点工作基本上按计划进行。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2779.70 万元，营业利润 -22949.4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3772.66 万元

安全管理方面，制定下发《关于 2015 年推进依法治安，建设“安全保障型”企业的决定》，逐级签订了安全目标责任状；修订了公司各类应急预案并演练；办理了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生产单位登记证”，取得了“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甲苯）生产备案证明”；开展安全大检查、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及创建清洁文明达标活动；进行了防雷防静电装置年度检测，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等，较好的完成了上半年安全目标指标。

生产管理方面，科学组织生产，优化工艺指标。抓好成本管理、强化基础管理。从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人工成本、保证产品质量入手，努力降本增效。积极推进内部挖潜工作，扎实开展节能降耗活动，实现生产稳定运行。

环保管控方面，公司以贯彻落实新环保法及《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为工作目标，坚守“安全环保两条底线”，全面排查污染隐患、突出污染治理和污染防治设施提标改造工作重点、提升现场污染控制能力、促进清洁文明生产。经过积极努力，完成了各项环保目标和工作，公司环保能力不断提高、现场环境面貌持续改善。

原料采购方面，公司严格地方煤招标采购和煤质煤价管控，均衡进煤，为降低配煤成本、稳定焦炭质量创造了有利条件，上半年共采购原料煤 198.92 万吨。化工原料坚持提质压价采购，公司以“保价差、降库存、提效益”为重点，大力开发原料和产品新客户，积极推进原料竞价采购和化工产品网络竞拍工作，努力做到产销平衡。上半年共采购煤焦油 11.37 万吨，粗苯 3.99 万吨。

产品销售方面，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公司积极开辟销售渠道，加强计划管理；主动催要货款，缓解资金压力；加强用户走访，提高服务水平；狠抓细节管理，切实挖潜增效；协调沟通铁路运输，落实政策创经济效益。

绩效考核方面，公司在考核安全、环保、工艺、设备、劳动纪律、现场管理等基础指标的同时，对生产厂突出了内部利润考核，充分发挥各生产厂自主管理权，最大限度提高产量、节能降耗，降低成本；对经营部门突出供、产、效平衡收益考核和价格收益考核，最大限度提高公司效益。

对标管理方面，公司组织相关人员对同类先进企业进行了对标调研，内容涉及到焦化系统的煤源、配煤方式、生产工艺，甲醇系统的生产工艺以及现场管理等方面。通过对标，公司在配煤成本、吨焦耗煤、吨焦耗水等方面找出差距并积极改进。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727,796,993.71	2,587,345,411.60	-33.22
营业成本	1,755,219,838.22	2,327,645,427.19	-24.59
销售费用	28,009,468.29	31,898,737.74	-12.19
管理费用	83,624,989.98	91,880,024.51	-8.99
财务费用	84,353,316.69	98,929,835.58	-1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368,384.23	237,328,861.36	-273.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661,383.68	-503,376,697.07	44.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835,799.95	536,180,979.31	-58.2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产品价格下降，收入大幅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原料价格下降，产品生产成本降低。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运输费 2237.87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2381.91 万元减少了 144.04 万元，主要是货车使用费减少所致；业务招待费 3.90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31.61 万元减少了 127.71 万元，主要是公司重新制订更为严格合理的费用预算指标，对费用实行刚性控制。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91.89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322.99 万元减少了 131.10 万元；修理费 42.52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65.33 万元减少了 122.81 万元，主要是公司重新制订更为严格合理的费用预算指标，对费用实行刚性控制。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利息支出 10716.95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7185.05 万元增加了 3531.90 万元；利息收入 3826.48 比上年同期的 1731.18 万元增加了 2095.30 万元；承兑贴息及其他 1544.86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4439.10 万元减少了 2894.24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产品价格下降，结算周期延长及原材料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基建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签发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2015 年 1-6 月，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72779.70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258734.54 万元减少 85954.84 万元，减少 33.22%；累计销售焦炭 157.70 万吨，比上年同期的 172.33 万吨减少了 14.63 万吨，焦炭平均销售价格比上年同期的 844.26 元下降了 172.09 元，降幅 20.38%。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3772.66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589.44 万元减少 25362.10 万元。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2012 年 12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2】1623 号），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2013 年 2 月 4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20,000 万股，发行价格 7.80 元/股，募集资金 156,000 万元。2013 年 2 月 20 日，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手续。2013 年 2 月 2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2014 年 02 月 25 日，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000 万股可上市流通。公司分别将上述事项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相关公告。

根据 2014 年 7 月 28 日山西焦煤董决（2014）10 号《关于焦煤集团将持有的中煤华晋 49%的股权划转至山焦集团的决议》、2014 年 7 月 29 日山焦集团董事会决议、2014 年 7 月 30 日山西焦煤董决（2014）11 号《关于山焦集团将持有的中煤华晋 49%的股权注入山焦股份的决议》和 2014 年 8 月 11 日山西省国资委《关于山焦集团将所持中煤华晋 49%股权注入山焦股份的意见》，公司自 2014 年 8 月 1 日起开始停牌并实施资产重组；8 月 14 日，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开始进驻中煤华晋现场开展尽职调查等工作；10 月 24 日，鉴于标的企业中煤华晋的部分土地和房屋的权属证照的办理或变更、有关资产包资产明细的历史成本、税务部门对中煤华晋的税务检查、表外资产（中煤华晋王家岭矿采矿权）对审计范围和评估范围一致性的影响等事项，中煤华晋暂不具备资产重组的条件，根据中介机构的建议，经山焦集团和焦煤集团同意，公司终止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关公告。

公司向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采取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租赁物为公司主要生产设备融资金额为 40000 万元，租赁期限 3 年。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相关公告。

公司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采取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租赁，租赁金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租赁期限 3 年。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相关公告。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各装置基本实现满负荷稳定运行,生产焦炭 146.54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45.79%;生产甲醇 7.06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23.53%;生产炭黑 3.19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63.80%;加工无水焦油 15.95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53.18%;加工粗苯 5.81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58.13%,主要销售产品情况:焦炭 157.70 万吨、甲醇 7.40 万吨、炭黑 2.95 万吨、沥青 4.64 万吨、焦化苯 3.56 万吨。1-6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17.28 亿元,完成年计划的 51.99%。

报告期内,由于甲醇市场疲软、需求不足和设备检修等原因导致系统不能满负荷稳定运行,所以甲醇产量过低,焦炭也因此延长结焦时间,产量受到一定影响。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焦化	1,698,447,815.37	1,730,748,126.65	-1.90	-32.91	-24.31	减少 11.5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焦炭	1,060,026,645.13	969,702,480.35	8.52	-27.14	-25.98	减少 1.44 个百分点
化工	638,421,170.24	761,045,646.30	-19.21	-40.69	-22.07	减少 28.4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2015 年 1—6 月,公司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69844.78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253142.72 万元减少了 83297.94 万元,下降 32.91%;主营业务成本 173074.81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228673.65 万元减少了 55598.84 万元,下降 24.31%;毛利率-1.90%比上年同期的 9.67%下降了 11.57 个百分点。

其中焦炭产品累计实现收入 106002.66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45494.74 万元减少了 39492.08 万元,下降 27.14%;主营业务成本 96970.25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31009.81 万元减少了 34039.56 万元,下降 25.98%;焦炭产品毛利率 8.52%比上年同期的 9.96%下降了 1.44 个百分点。化工产品累计实现收入 63842.12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07647.98 万元减少了 43805.86 万元,下降 40.69%;主营业务成本 76104.56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97663.84 万元减少了 21559.28 万元,下降 22.07%;化工产品毛利率-19.21%比上年同期的 9.27%下降了 28.48 个百分点。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1) 国家及地方政策支持

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在炼焦煤资源丰富的山西省建设大型煤焦化产业基地,而且国家发改委在关于山西能源建设指导意见中将煤化工建设工程列为山西省六大重点建设工程内容之一,并重点围绕“肥、醇、炔、苯、焦油”五条主线,做大做强尿素、甲醇、乙炔、焦油加工等四个主导产

品。国家和省政府制定的宏观政策非常有利于山焦集团煤焦化产业的发展。从山西省各级政府表示在确保当地优势产业及地方经济的同时，支持公司全力打造成为千万吨级焦炭的新型煤化工企业。公司是全国焦化行业第一家被列入全国第一批循环经济试点的企业，国家将在发展政策、银行贷款、国债资金、财政补贴以及项目审批等方面给予诸多优惠。

(2) 水资源优势

公司毗邻我国名泉之一的霍泉，霍泉动态稳定，泉水水质良好。根据山西省洪洞县霍泉水利管理处 1992.8.8 签署的山西焦化厂焦炉易地改造工程用水协议，同意公司从水源取水。因此，公司有着得天独厚的水资源优势。

(3) 交通运输条件

公司周边有南同蒲铁路线、霍侯一级路、大运高速公路，交通发达。其中，距南同蒲铁路线 4.2 公里，该铁路线的运输能力为 2800 万吨/年，主要运输煤炭。我公司有铁运和汽运公司专职机构，有自身建设的 8 股道铁路专用线，运能可达 1200 万吨，完全能够满足公司物流的供应和运输。

(4) 发展基础优势

公司以“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为指导，建立了现代企业制度，初步形成了以煤焦化为主导，焦炉煤气综合利用、煤焦油、粗苯深加工为依托的现代煤焦化工业基地，培养了一大批生产、技术管理人才，技术力量雄厚，人力资源雄厚。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营、管理经验，建立了稳定供求网络。依靠焦煤集团市场平台，打开了大钢铁企业的焦炭销售渠道，拥有雄厚的焦炭销售客户基础，为发展大规模的煤-焦-化产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3	非公开发行	150,288	4,792.65	95,866.47	54,421.53	存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合计	/	150,288	4,792.65	95,866.47	54,421.53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95,866.47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57,525.58万元(其中募集资金54,421.53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3,104.05万元)。</p> <p>2、2015年上半年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5年上半年,募投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1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95,866.47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58,183.47万元(其中募集资金54,421.53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3,761.94万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1-4号焦炉配套干熄焦项目	否	41,278	0	118.48		0.29%					
150吨/小时干熄焦技术改造项目	否	15,707.2	0	15,707.2		100%		实现内部收入4,619.58万元,内部利润1,150.79万元		焦炉辅助装置,无法独立产生效益。	
20万吨/年甲醇改建项目	否	42,873	0	42,873		100%		实现收入22,799.57万元,利润4,129.37万元		新项目在原20万吨甲醇项目上改扩建,新系统仅有粗甲醇生产系统,粗甲醇不对外销售,无法核算效益	

										情况，且新旧系统粗甲醇产量未单独计量。	
生产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工程项目	否	15,640	0	2,377.99		15.20%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否	34,789.8	0	34,789.8		100%		N/A			
合计	/	150,288	0	95,866.47	/	/		/	/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的子公司有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山西虹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上海惠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除上海惠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因清算没有经营活动外，其他公司均正常运营。

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甲醇制烯烃	10,225,677,800.00	17%	238,250,838.69	1,349,896,903.97	
合计	10,225,677,800.00	/	238,250,838.69	1,349,896,903.97	/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进行利润分配，也没有利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三、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累计净利润为亏损并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及经济产业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焦炭市场成交仍处于低迷时期，焦炭价格下跌，由于公司主要原料煤炭价格的降幅小于主要产品焦炭价格的降幅，导致公司焦炭产品的利润空间大幅缩小。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适用 不适用**五、重大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5 年 4 月 28 日第四十八次股东大会暨 2014 年度股东年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公司 2015 年预计将要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2.22-43.95 亿元。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相关公告及附件。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适用 不适用**2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2014-8-25	2014-8-25	2015-7-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600	2015-3-20	2015-3-20	2016-3-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500	2014-11-25	2014-11-25	2015-11-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00	2015-2-15	2015-2-15	2016-2-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2014-8-21	2014-8-21	2015-8-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	2014-7-15	2014-7-15	2015-7-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15-1-30	2015-1-30	2015-7-2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14-12-16	2014-12-16	2015-12-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9,5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6,5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6,5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14.6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46,5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46,5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按照公司2012年9月21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和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9月27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双方于2012年9月28日在山西洪洞签署了《互保协议》,同意在三年期限内和各自公司净资产的50%范围内互相为对方向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自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日起,在72个月内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2、72个月承诺期满后,在24个月内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的价格不低于12元(若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事项,应对该价格作除权处理)。	2006年5月10日至2012年5月10日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7年2月26日,焦煤集团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与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为:将促使焦煤集团全资或控股的下属子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参与经营与山西焦化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的任何业务;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的发生,致使同业竞争变成可能或不可避免时,在同等条件下,山西焦化享有投资经营相关项目的优先选择权,或有权与焦煤集团共同投资经营相关项目;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山西焦化进行同业竞争,将承担由此给		否	是		

			山西焦化造成的全部损失。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11月18日,焦煤集团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集团内部焦化业务整合的承诺》,承诺内容为:焦煤集团将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确立为集团内焦炭及相关化工产品生产经营业务整合发展的平台,承诺于“十二五”期间,如果发生明确的同业竞争,通过收购兼并、业务转让、资产注入、委托经营等方式将集团控制的五麟煤焦、霍州中冶、西山煤气化等其他焦化类企业或相关资产、业务逐步进行整合,推动产业升级,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促进集团内部焦化行业健康协调可持续发展。	2011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11月18日,焦煤集团向公司出具了《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与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之间金融业务相关事宜出具的承诺函》,主要内容为:1、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为依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依法设立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财务会计等相关制度,其依法开展业务活动,运作情况良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后续运营过程中,财务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确保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的相关金融业务的安全性。2、鉴于上市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山西焦煤集团,山西焦煤集团将继续确保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并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经营自主权,由上市公司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和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自主决策与财务公司之间的金融业务,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内部程序。3、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财务公司出现支付困难的紧急情况时,山西焦煤集团将按照解决支付困难的实际需要,采取增加财务公司的资本金等有效措施,确保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4、督促财务公司在发生行政处罚、资产负债表以及风险控制指标、存贷比指标如超过限额时,及时通知上市公司,且不能继续开展相关金融业务。		否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2007年6月5日,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飞虹”牌商标无偿转让的承诺函》。承诺内容为:1、山焦集团“飞虹”牌商标仅许可山西焦化使用,不再向第三方许可使用;2、许可使用期10年期满后,经相关部门批准并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山焦集团将“飞虹”牌商标的商标权无偿转让给山西焦化。	2004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是	是	目前正在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公司将积极与相关方沟通,加快办理

									相关 审批 手续。
--	--	--	--	--	--	--	--	--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 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控管理流程，有效运行公司内控管理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公司在股东与股东大会、董事与董事会、监事与监事会、信息披露与透明度等主要治理方面均符合监管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要求。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0,396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山西焦化集 团有限公司	0	108,867,242	14.22	108,867,242	托 管	108,867,242	国有 法人
山西西山煤 电股份有限 公司	0	88,045,491	11.50	0	未 知		国有 法人
华鑫国际信 托有限公司	0	64,000,000	8.36	0	未 知		其他
建信基金公 司-民生- 华鑫信托·慧 智投资1号结 构化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0	28,000,000	3.66	0	未 知		其他
建信基金公 司-民生- 华鑫信托·慧 智投资2号结 构化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0	26,000,000	3.40	0	未 知		其他
建信基金公 司-民生- 华鑫信托·慧 智投资3号结 构化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0	22,000,000	2.87	0	未 知		其他
首钢总公司	-8,750,000	11,250,000	1.47	0	未 知		国有 法人
柴长茂	8,058,401	8,058,401	1.05	0	未 知		境内 自然 人
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招商中证 煤炭等权指 数分级证券 投资基金	0	4,706,276	0.61	0	未 知		未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89,400	3,900,000	0.51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88,045,491	人民币普通股	88,045,491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6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000,000			
建信基金公司－民生－华鑫信托·慧智投资1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0			
建信基金公司－民生－华鑫信托·慧智投资2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0			
建信基金公司－民生－华鑫信托·慧智投资3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0			
首钢总公司	11,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50,000			
柴长茂	8,058,401	人民币普通股	8,058,4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706,276	人民币普通股	4,706,27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0,000			
陈坚民	3,701,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1,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山西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与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关联方，公司不知晓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08,867,242	2012年5月10日		1、自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日起，在72个月内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2、72个月承诺期满后，在24个月内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的价格不低于12元（若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事项，应对该价格作除权处理）。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适用 不适用**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持股变动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峰	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整
刘元祥	总经理	解任	工作调整
李峰	副总经理	解任	工作调整
李兆旺	副总经理	解任	年龄原因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02,263,155.19	3,189,115,588.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26,191,584.52	492,650,924.61
应收账款		786,404,986.47	748,021,233.12
预付款项		79,986,848.65	68,148,395.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069,423.44	35,884,184.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5,557,918.35	327,901,514.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637,413.73	19,086,023.47
流动资产合计		3,893,111,330.35	4,880,807,865.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	2,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841,253.04	8,975,677.7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70,232,577.41	4,396,448,161.04
在建工程		1,475,511,387.88	1,213,860,632.9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21,319,738.88	21,319,738.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5,483,912.41	172,927,456.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307,940.84	27,307,940.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12,196,810.46	5,843,339,607.53
资产总计		9,905,308,140.81	10,724,147,472.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27,400,000.00	1,717,4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81,733,000.00	3,190,700,000.00
应付账款		297,411,856.53	680,967,999.52
预收款项		44,140,259.43	57,919,181.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5,600,054.23	18,421,997.88
应交税费		14,669,236.53	20,132,304.96
应付利息		6,957,200.00	6,651,343.8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4,727,564.91	310,688,215.9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62,639,171.63	6,002,881,043.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84,350,000.00	644,3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79,065,816.75	559,487,786.6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9,673,960.29	111,795,579.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73,089,777.04	1,315,633,365.97
负债合计		6,735,728,948.67	7,318,514,409.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5,700,000.00	765,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56,120,217.92	2,256,120,217.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708,703.64	642,332.43
盈余公积		224,750,578.68	224,750,578.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8,560,776.59	-420,834,183.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9,718,723.65	2,826,378,945.68
少数股东权益		579,860,468.49	579,254,117.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69,579,192.14	3,405,633,063.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05,308,140.81	10,724,147,472.82

法定代表人：郭文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28,607,407.02	3,186,452,785.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21,501,584.52	487,533,817.97
应收账款		757,897,174.25	720,173,100.04
预付款项		79,445,322.16	67,482,155.3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701,944.49	30,631,895.34
存货		236,545,920.66	320,669,060.5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426,464.92	13,834,188.58
流动资产合计		3,671,125,818.02	4,826,777,003.6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	2,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19,466,887.71	518,601,312.4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68,380,457.48	4,394,370,534.35
在建工程		144,152,369.30	102,214,567.6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21,319,738.88	21,319,738.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7,452,967.31	68,311,741.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949,164.90	26,949,164.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50,221,585.58	5,134,267,059.51
资产总计		8,721,347,403.60	9,961,044,063.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27,400,000.00	1,709,4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81,733,000.00	3,190,700,000.00
应付账款		289,467,014.44	677,923,812.83
预收款项		43,687,615.33	56,957,907.50
应付职工薪酬		22,631,932.41	16,798,007.80
应交税费		14,104,341.98	19,455,189.74
应付利息		6,957,200.00	6,443,343.8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4,225,558.40	152,617,747.5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10,206,662.56	5,830,296,009.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44,350,000.00	644,3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79,065,816.75	559,487,786.6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9,673,960.29	111,795,579.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33,089,777.04	1,315,633,365.97
负债合计		6,143,296,439.60	7,145,929,375.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5,700,000.00	765,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56,120,217.92	2,256,120,217.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708,703.64	642,332.43
盈余公积		224,750,578.68	224,750,578.68
未分配利润		-670,228,536.24	-432,098,441.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78,050,964.00	2,815,114,687.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721,347,403.60	9,961,044,063.16

法定代表人：郭文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斌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27,796,993.71	2,587,345,411.60
其中：营业收入		1,727,796,993.71	2,587,345,411.6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58,156,927.96	2,563,355,195.37
其中：营业成本		1,755,219,838.22	2,327,645,427.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175,442.45	8,282,607.60
销售费用		28,009,468.29	31,898,737.74

管理费用		83,624,989.98	91,880,024.51
财务费用		84,353,316.69	98,929,835.58
资产减值损失		773,872.33	4,718,562.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5,575.27	1,440,256.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9,494,358.98	25,430,472.76
加：营业外收入		2,662,408.68	4,918,638.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901,155.23	12,826,349.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6,733,105.53	17,522,761.82
减：所得税费用		387,136.56	381,005.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120,242.09	17,141,756.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7,726,593.24	15,894,357.95
少数股东损益		606,351.15	1,247,398.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7,120,242.09	17,141,756.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7,726,593.24	15,894,357.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6,351.15	1,247,398.4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05	0.020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郭文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斌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727,516,124.07	2,568,920,131.75
减:营业成本		1,759,485,988.96	2,317,790,808.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5,999,428.71	7,940,665.92
销售费用		27,342,972.55	31,008,611.73
管理费用		81,063,813.95	88,422,137.24
财务费用		84,232,692.64	98,544,793.15
资产减值损失		1,161,136.81	3,701,072.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5,575.27	1,440,256.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0,904,334.28	22,952,299.70
加:营业外收入		2,662,398.68	4,918,638.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888,159.49	12,786,717.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8,130,095.09	15,084,221.4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130,095.09	15,084,221.4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8,130,095.09	15,084,221.4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郭文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斌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1,659,687.88	2,182,389,382.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80,951.32	22,554,15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0,640,639.20	2,204,943,539.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99,450,563.11	1,695,035,893.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630,988.18	117,487,011.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879,036.14	102,729,252.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48,436.00	52,362,52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3,009,023.43	1,967,614,67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368,384.23	237,328,861.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3,168.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3,168.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8,182,313.60	503,376,697.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2,238.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254,552.54	503,376,697.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661,383.68	-503,376,697.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19,000,000.00	1,01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9,000,000.00	1,57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6,000,000.00	9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164,200.05	71,819,020.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5,164,200.05	1,041,819,020.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835,799.95	536,180,979.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85	-57.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7,194,011.81	270,133,085.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7,023,006.30	710,079,078.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9,828,994.49	980,212,164.14

法定代表人：郭文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斌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75,253,851.32	2,165,993,121.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88,817.48	21,956,640.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4,142,668.80	2,187,949,762.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97,632,588.02	1,681,199,877.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661,492.07	113,271,387.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271,868.20	98,818,668.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701,038.46	41,386,691.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3,266,986.75	1,934,676,626.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124,317.95	253,273,136.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3,181,051.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3,181,051.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331,938.25	12,349,174.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6,774,2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331,938.25	419,123,374.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31,938.25	-15,942,323.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9,000,000.00	1,0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9,000,000.00	1,0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8,000,000.00	9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730,656.81	71,702,417.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3,730,656.81	1,041,702,417.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730,656.81	-31,702,417.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85	-57.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8,186,956.86	205,628,337.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4,360,203.18	708,294,897.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6,173,246.32	913,923,234.33

法定代表人：郭文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斌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700,000.00				2,256,120,217.92			642,332.43	224,750,578.68		-420,834,183.35	579,254,117.34	3,405,633,063.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5,700,000.00				2,256,120,217.92			642,332.43	224,750,578.68		-420,834,183.35	579,254,117.34	3,405,633,063.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6,371.21				-237,726,593.24	606,351.15	-236,053,870.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7,726,593.24	606,351.15	-237,120,242.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66,371.21						1,066,371.21
1. 本期提取							7,452,142.44						7,452,142.44
2. 本期使用							6,385,771.23						6,385,771.2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5,700,000.00				2,256,120,217.92		1,708,703.64	224,750,578.68		-658,560,776.59	579,860,468.49		3,169,579,192.14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700,000.00				2,253,654,080.60			2,290,757.71	224,750,578.68		-440,601,534.01	18,568,812.16	2,824,362,695.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5,700,000.00			2,253,654,080.60			2,290,757.71	224,750,578.68		-440,601,534.01	18,568,812.16	2,824,362,695.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96,694.52			15,894,357.95	561,247,398.45	580,838,450.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894,357.95	1,247,398.45	17,141,756.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0,000,000.00	56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60,000,000.00	56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696,694.52					3,696,694.52
1. 本期提取							8,360,556.72					8,360,556.72
2. 本期使用							4,663,862.20					4,663,862.2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5,700,000.00			2,253,654,080.60			5,987,452.23	224,750,578.68		-424,707,176.06	579,816,210.61	3,405,201,146.06

法定代表人：郭文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斌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700,000.00				2,256,120,217.92			642,332.43	224,750,578.68	-432,098,441.15	2,815,114,687.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5,700,000.00				2,256,120,217.92			642,332.43	224,750,578.68	-432,098,441.15	2,815,114,687.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6,371.21			-238,130,095.09	-237,063,723.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8,130,095.09	-238,130,095.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66,371.21			1,066,371.21
1. 本期提取							7,452,142.44			7,452,142.44
2. 本期使用							6,385,771.23			6,385,771.2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5,700,000.00				2,256,120,217.92		1,708,703.64	224,750,578.68	-670,228,536.24	2,578,050,964.0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700,000.00				2,253,654,080.60			2,290,757.71	224,750,578.68	-451,561,285.13	2,794,834,131.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5,700,000.00				2,253,654,080.60			2,290,757.71	224,750,578.68	-451,561,285.13	2,794,834,131.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96,694.52		15,084,221.45	18,780,915.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084,221.45	15,084,221.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696,694.52			3,696,694.52
1. 本期提取							8,360,556.72			8,360,556.72
2. 本期使用							4,663,862.20			4,663,862.2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5,700,000.00				2,253,654,080.60		5,987,452.23	224,750,578.68	-436,477,063.68	2,813,615,047.83

法定代表人：郭文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斌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山西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5 年 10 月 23 日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1995）134 号文批准，由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焦集团）独家发起募集设立，并经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40000100049390。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山西省洪洞县广胜寺镇。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800 万元，股本总数 7,800 万股，其中国有发起人持有 5,300 万股，社会公众持有 2,500 万股，公司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

根据本公司 1996 年度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以 1996 年 12 月 6 日总股本 7,8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7,800 万股，并于 1996 年度实施完毕，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5,6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1998 年度第四次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上字[1998]35 号），向全体股东以 10:3 比例配售 2,560 万股普通股，配股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8,16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00 年第九次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公司字[2000]186 号），向全体股东以 10:3 比例配售 2,125 万股普通股，配股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20,285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07 年第二十次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发行字[2007]167 号），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000 万股，发行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28,285 万元。

根据本公司第二十六次股东大会决议，2008 年 3 月，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8,285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28,285 万股，转增后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56,570 万元。

根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十八次股东大会决议，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0 万股，2012 年 12 月 10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许可[2012]1623 号），发行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76,570 万股。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有六个生产分厂、四个辅助生产部门和二十九个职能部门，拥有子公司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山西虹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焦炭及相关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导产品为冶金焦炭，副产品有：硫酸铵、工业萘、蒽油、改制沥青、纯苯、焦化甲苯、焦化二甲苯、重苯、甲醇、碳黑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范围具体包括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山西虹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和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节。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4)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特殊处理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相应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上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①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通过单独主体达成合营安排的，说明确定该合营安排是共同经营还是合营企业的判断和假设。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

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6)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 (含 50%) 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 (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 (含 12 个月) 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达到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达到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的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期货保证金组合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关联组合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1.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70.00	7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及周转材料。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详见本节。

14.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50 年	3	1.94-12.1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5 年	4	2.74-19.2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年	4	6.40-19.2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4	9.60-19.2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详见本节。

16.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仅包括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或 70 年	直线法

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详见本节。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8.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1. 收入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②提供劳务。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③让渡资产使用权。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焦化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焦炭一般在产品通过铁路发送到客户所在城市后确认收入，通过公路运输的焦炭由购货方自行提货或装运后确认收入，副产化工产品一般在收到货款，并由购货方自行提货或装运后确认收入。

22.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4.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25.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6. 其他

(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 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 公司年金计划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公司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本公司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年金，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主要内容：

符合以下条件的职工，参加年金计划：与公司签订了一年期以上正式劳动合同且在本公司取得工资性收入的在职职工；按规定参加了基本养老保险并履行了缴费义务；本人自愿参加年金方案。

年金方案的缴费由企业和参加个人共同缴纳。公司缴费根据职工实缴金额乘以缴费系数计算，采取每月缴费的方式。缴费系数根据职工个人的连续工龄确定，具体缴费系数如下表所示：

职工连续工龄	10 年以下	10-20 年	20-30 年	30 年以上
企业缴费系数	1	1.5	2	3

参加人个人缴费金额按照个人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 5% 缴纳，最高缴费基数不得超过上年度本公司在岗月平均工资的三倍。

年金基金受托人：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企业年金理事会，担任受托人。

年金基金实行完全积累，个人账户管理，由受托人委托具有企业年金基金托管资格的托管银行和具有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资格的投资管理人管理。

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4)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财企（2012）16 号、财建（2004）119 号文第十一条的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按上年度自产焦炭、化工产品实际销售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 万元及以下的，按照 4% 提取；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含）的部分，按照 2% 提取；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0 万元至 100,000 万元（含）的部分，按照 0.5% 提取；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00 万元以上的部分，按照 0.2% 提取。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5)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坏账准备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当存在迹象表明应收款项无法收回时需要确认坏账准备。坏账准备的确认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税项

本公司按照规定计提多项税项，确定该等税项的计提时需要作出判断。在日常业务过程中，许多交易及计算所涉及的最终税项并不确定。若该等事项的最终税务结果与初始记录金额不同，其差额将影响作出判断有关期间的税项。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3%、17%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或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8,654.72	77,925.59
银行存款	899,740,339.77	1,366,945,080.71
其他货币资金	1,202,434,160.70	1,822,092,582.64
合计	2,102,263,155.19	3,189,115,588.94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5,191,584.52	490,650,924.61
商业承兑票据	251,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626,191,584.52	492,650,924.6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 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0,974,713.78	97.28	24,569,727.31	3.03	786,404,986.47	768,855,751.64	97.13	20,834,518.52	2.71	748,021,233.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91,960.54	2.72	22,691,960.54	100.00		22,691,960.54	2.87	22,691,960.54	100.00	
合计	833,666,674.32	/	47,261,687.85	/	786,404,986.47	791,547,712.18	/	43,526,479.06	/	748,021,233.1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86,393,722.92	6,863,937.23	1.00
1 年以内小计	686,393,722.92	6,863,937.23	1.00
1 至 2 年	75,318,120.61	3,765,906.03	5.00
2 至 3 年	28,988,506.55	2,898,850.66	10.00
3 年以上	15,755,105.95	7,877,552.98	5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4,519,257.75	3,163,480.43	70.00
合计	810,974,713.78	24,569,727.33	3.0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35,208.7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首钢总公司	176,702,188.80	21.20	3,330,826.95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62,022,023.99	7.44	620,220.24
湘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4,589,339.23	6.55	545,893.39
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	44,745,002.24	5.37	447,450.02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2,747,774.02	3.93	327,477.74
合 计	370,806,328.28	44.48	5,271,868.34

其他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烟台渤丰钢铁建材有限公司	3,744,536.70	3,744,536.70	100	回款困难
镇江市好胜建材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707,780.30	2,707,780.30	100	回款困难
洪洞县自来水公司	2,428,981.72	2,428,981.72	100	回款困难
山西省生资服务公司	2,206,594.06	2,206,594.06	100	回款困难
冶金部承德炼钢实验厂	1,896,708.72	1,896,708.72	100	回款困难
宜兴市工业原材料有限公司	1,852,090.64	1,852,090.64	100	回款困难
邯郸钢铁厂	1,746,328.15	1,746,328.15	100	回款困难
湘潭锰矿	1,049,560.20	1,049,560.20	100	回款困难
镇江市江山经济发展总公司	857,980.46	857,980.46	100	回款困难
胶南市经贸公司	810,804.99	810,804.99	100	回款困难
洪洞县良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36,035.45	736,035.45	100	回款困难
江西厚恩木材产品公司	653,547.41	653,547.41	100	回款困难
临沂钢铁总厂	591,338.42	591,338.42	100	回款困难
承德地区钢铁水泥厂	373,381.33	373,381.33	100	回款困难
山西省临汾振兴经济技术实业公司	234,070.71	234,070.71	100	回款困难
舍山农资公司	180,320.49	180,320.49	100	回款困难
北京超伦科技开发总公司	145,642.73	145,642.73	100	回款困难
济宁市煤化公司工贸公司	100,938.17	100,938.17	100	回款困难
其他	375,319.89	375,319.89	100	回款困难
合计	22,691,960.54	22,691,960.54	--	--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7,527,081.12	96.92	66,872,319.31	98.13
1至2年	1,336,697.59	1.67	1,050,631.87	1.54
2至3年	996,832.59	1.25	163,163.96	0.24
3年以上	126,237.35	0.16	62,280.18	0.09
合计	79,986,848.65	100.00	68,148,395.3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临汾供电公司	27,235,241.55	34.05%
古县晋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2,878,707.78	3.60%
山西聚源煤化有限公司	2,582,635.20	3.23%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2,572,112.44	3.22%
灵石县中煤九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2,127,464.82	2.66%
合计	37,396,161.79	46.75%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741,749.11	77.41	1,672,325.67	4.81	33,069,423.44	37,620,673.01	78.78	1,736,488.15	4.62	35,884,184.8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36,398.44	22.59	10,136,398.44	100.00		10,136,398.44	21.22	10,136,398.44	100.00	
合计	44,878,147.55	/	11,808,724.11	/	33,069,423.44	47,757,071.45	/	11,872,886.59	/	35,884,184.8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0,351,356.57	303,513.57	1.00
1 年以内小计	30,351,356.57	303,513.57	1.00
1 至 2 年	859,085.31	42,954.27	5.00
2 至 3 年	780,938.32	78,093.83	10.00
3 年以上	970,956.78	485,478.39	5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88,979.45	762,285.62	70.00
合计	34,051,316.43	1,672,325.68	4.9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货保证金组合，按资产状态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资产状态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期货保证金组合	690,432.68	100.00		690,432.68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帐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帐准备金额-64,162.4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帐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帐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运费	26,556,229.14	23,838,337.24
预付材料款	8,867,740.55	8,867,740.55
备用金	5,281,241.20	4,425,429.69
期货保证金	690,432.68	690,432.68
保证金	100,000.00	100,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3,382,503.98	9,835,131.29
合计	44,878,147.55	47,757,071.4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代垫运费赵城站	运费	26,556,229.14	1年以内	59.17	265,562.29
霍州市辛置镇选煤厂	预付款	2,360,412.48	5年以上	5.26	2,360,412.48
洪洞县朝胜选煤厂	预付款	2,092,474.76	5年以上	4.66	2,092,474.76
临汾市阳晨选煤有限公司	预付款	1,312,382.00	5年以上	2.92	1,312,382.00
临汾市裕鑫亚焦铁有限公司	代垫款	952,000.00	5年以上	2.12	952,000.00
合计	/	33,273,498.38	/	74.13	6,982,831.5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单位	账面余额	计提金额	账龄	计提依据或原因
霍州市辛置镇选煤厂	2,360,412.48	2,360,412.48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洪洞县朝胜选煤厂	2,092,474.76	2,092,474.76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临汾市阳晨选煤有限公司	1,312,382.00	1,312,382.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太原市顺天利商贸有限公司	522,568.26	522,568.26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洪洞县人民法院	510,175.00	510,175.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洪洞县槐荫商贸公司	408,100.00	408,100.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山西宝瑞达科贸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福州福大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338,316.40	338,316.4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广胜选煤实业公司洗煤二厂	297,698.67	297,698.67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2,942.64	252,942.64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霍州市万润电器商行	248,323.00	248,323.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北京源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00	230,000.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浙江常开电气有限公司	176,567.00	176,567.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临汾华鑫跃经贸有限公司	175,205.74	175,205.74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古县古阳相力二矿洗煤厂	118,205.92	118,205.92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临汾广信宏运电器有限公司	108,900.00	108,900.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临北煤焦发运站	98,495.34	98,495.34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洪洞县常一腾飞煤焦厂	93,069.41	93,069.41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山西省襄汾县煤炭运销公司鑫源煤	71,589.76	71,589.76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克莱门特捷联制冷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68,000.00	68,000.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其他	252,972.06	252,972.06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合计	10,136,398.44	10,136,398.44	--	--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2,650,175.98	560,844.34	122,089,331.64	214,406,959.48	560,844.34	213,846,115.14
在产品	25,732,851.35	1,996,226.12	23,736,625.23	38,124,218.55	1,996,226.12	36,127,992.43
库存商品	103,927,443.50	6,803,772.25	97,123,671.25	80,339,999.08	5,602,870.19	74,737,128.89
周转材料	2,608,290.23		2,608,290.23	3,190,278.51		3,190,278.51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254,918,761.06	9,360,842.71	245,557,918.35	336,061,455.62	8,159,940.65	327,901,514.97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60,844.34					560,844.34
在产品	1,996,226.12					1,996,226.12
库存商品	5,602,870.19	1,200,902.06				6,803,772.2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8,159,940.65	1,200,902.06				9,360,842.71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财产保险	2,558,680.00	5,073,239.78
触媒费用	8,768,220.00	5,541,000.00
待抵扣增值税	5,314,134.85	5,090,518.77
预缴企业所得税	2,871,797.42	2,871,797.42
预缴印花税		509,467.50
租赁费	124,581.46	
合计	19,637,413.73	19,086,023.47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7,533,820.00	15,033,820.00	2,500,000.00	17,533,820.00	15,033,820.00	2,5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7,533,820.00	15,033,820.00	2,500,000.00	17,533,820.00	15,033,820.00	2,500,000.00
合计	17,533,820.00	15,033,820.00	2,500,000.00	17,533,820.00	15,033,820.00	2,5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山西焦炭集团国际贸易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67	
源通煤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3.92	
山西洪洞华实热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洗煤有限公司	5,033,820.00			5,033,820.00	5,033,820.00			5,033,820.00	15.28	
合计	17,533,820.00			17,533,820.00	15,033,820.00			15,033,82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5,033,820.00			15,033,820.00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15,033,820.00			15,033,820.00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8,975,677.77			865,575.27						9,841,253.04	
小计	8,975,677.77			865,575.27						9,841,253.04	
三、其他企业											
上海惠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小计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合计	14,475,677.77			865,575.27						15,341,253.04	5,500,000.00

17、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18,740,953.29	3,909,877,528.79	69,750,135.41	2,286,958.52	6,400,655,576.01
2. 本期增加金额	7,047,753.57	10,755,755.66	6,794,159.42		24,597,668.65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9,921.83	1,291,423.18	14,236,278.11		15,577,623.12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425,738,785.03	3,919,341,861.27	62,308,016.72	2,286,958.52	6,409,675,621.5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96,321,163.92	1,278,871,464.08	27,380,241.34	719,854.00	2,003,292,723.34

2. 本期增加金额	38,517,263.09	105,476,750.74	2,533,564.95	32,097.68	146,559,676.46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0,923.07	679,812.12	10,633,312.11		11,324,047.30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734,827,503.94	1,383,668,402.70	19,280,494.18	751,951.68	2,138,528,352.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04,242.30	310,449.33			914,691.6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04,242.30	310,449.33			914,691.6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90,307,038.79	2,535,363,009.24	43,027,522.54	1,535,006.84	4,270,232,577.41
2. 期初账面价值	1,721,815,547.07	2,630,695,615.38	42,369,894.07	1,567,104.52	4,396,448,161.0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3,207,908.00	801,911.12	123,136.92	2,282,859.96	
机器设备	708,842.00	359,187.16	293,680.20	55,974.64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0,932,292.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3,891,296.34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614,805,281.32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511,845,167.4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982,636.15
机器设备	2,284,483.56
运输设备	69,840.00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甲醇制烯烃	1,349,896,903.97		1,349,896,903.97	1,111,646,065.28		1,111,646,065.28
生产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工程项目	36,292,719.02		36,292,719.02	23,859,954.93		23,859,954.93
零星工程	89,321,764.89		89,321,764.89	78,354,612.76		78,354,612.76
合计	1,475,511,387.88		1,475,511,387.88	1,213,860,632.97		1,213,860,632.9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甲醇制烯烃	10,225,677,800	1,111,646,065.28	238,250,838.69			1,349,896,903.97	13.20	17.00%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生产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工程项目	156,400,000	23,859,954.93	12,432,764.09			36,292,719.02	23.21	31.00%				募集资金
合计	10,382,077,800	1,135,506,020.21	250,683,602.78			1,386,189,622.99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聆泉宾馆	13,106,817.61	13,106,817.61
焦化一厂相关资产	7,251,657.49	7,251,657.49
其他	961,263.78	961,263.78
合计	21,319,738.88	21,319,738.88

其他说明:

2013年10月25日,本公司与洪洞县人民政府签订拆迁补偿协议,列入广胜寺景区改造范围的拆迁资产,按照临汾红政资产评估事务所2013年7月4日出具的临红资评报字(2013)第9号《关于广胜寺景区改造工程范围内被征收单位价值补偿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净值进行补偿。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3,309,046.17				193,309,046.17
2. 本期增加 金额	35,381,607.24				35,381,607.24
(1) 购置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8,690,653.41				228,690,653.4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381,590.14				20,381,590.14

2. 本期增加 金额	2,825,150.86				2,825,150.86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206,741.00				23,206,741.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205,483,912.41				205,483,912.41
2. 期初账面 价值	172,927,456.03				172,927,456.0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3,624,904.12	15,705,768.52	64,004,053.04	15,762,640.8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46,176,330.60	11,544,082.65	46,181,199.92	11,545,299.98
合计	109,801,234.72	27,249,851.17	110,185,252.96	27,307,940.8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17,755,372.56	21,003,764.89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63,497,629.69	65,614,379.43
合计	81,253,002.25	86,618,144.3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29、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627,400,000.00	1,409,400,000.00
信用借款		
质押\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1,827,400,000.00	1,717,4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以 30,168.39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取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太原分行短期借款 20,000.00 万元，同时由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0、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1、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181,733,000.00	3,190,700,000.00
合计	2,181,733,000.00	3,190,700,000.00

33、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97,411,856.53	680,967,999.52
合计	297,411,856.53	680,967,999.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34、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4,140,259.43	57,919,181.60
合计	44,140,259.43	57,919,181.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119,593.46	159,102,536.13	157,887,604.83	13,334,524.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302,404.42	37,601,959.04	31,638,833.99	12,265,529.4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421,997.88	196,704,495.17	189,526,438.82	25,600,054.2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46.06	123,524,592.94	123,524,592.94	2,546.06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2,310,292.95	15,278,051.88	15,439,992.66	2,148,352.17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624,756.03	11,596,319.69	11,648,114.21	1,572,961.51
工伤保险费	457,945.25	2,581,648.27	2,581,070.74	458,522.78
生育保险费	227,591.67	1,100,083.92	1,210,807.71	116,867.88
四、住房公积金	2,378,101.00	14,600,694.00	14,653,038.00	2,325,75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28,653.45	5,699,197.31	4,269,981.23	8,857,869.5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2,119,593.46	159,102,536.13	157,887,604.83	13,334,524.7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336,284.49	26,199,076.72	25,535,925.76	4,999,435.45
2、失业保险费	359,071.93	2,297,254.32	2,151,079.23	505,247.02
3、企业年金缴费	1,607,048.00	9,105,628.00	3,951,829.00	6,760,847.00
合计	6,302,404.42	37,601,959.04	31,638,833.99	12,265,529.47

其他说明:

a 基本养老保险费, 根据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和山西省养老保险基金委员会办公室联合下发的晋人社厅函[2014]343号“关于公布在岗职工平均工资的通知”中的基数乘以法定的缴费比例计算缴纳。

b 失业保险费, 根据临汾市失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下发的临失保函字[2014]3号“关于调整2014年度失业保险缴费基数”的通知”中的基数乘以法定的缴费比例计算缴纳。

c 企业年金缴费, 根据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山西焦煤社保发[2014]214号“关于调整2014年度企业年金缴费基数和缴费额度的通知”中的基数乘以法定的缴费比例计算缴纳。

d 具体缴费比例如下:

保险种类	职工工龄	单位缴存比例%	个人缴存比例%
基本养老保险		20.00	8.00

失业保险费		2.00	1.00
	10 年以下	5.00	5.00
企业年金缴费	11 至 20 年	10.00	5.00
	21 年及以上	15.00	5.00

36、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4,085.82	1,058,880.07
消费税		
营业税	47,287.22	112,997.94
企业所得税	187,799.98	306,220.32
个人所得税	291,901.89	120,260.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86.19	834,301.03
价格调控基金	10,542,212.76	10,561,214.30
房产税	2,324,512.45	4,649,024.91
城镇土地使用税	536,571.45	1,073,142.87
教育费附加	11,539.20	831,986.46
河道管理费	598,139.57	584,276.71
合计	14,669,236.53	20,132,304.96

37、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479,500.00	1,205,752.78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368,600.00	3,610,590.89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应付利息	2,109,100.00	1,835,000.22
合计	6,957,200.00	6,651,343.8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9、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208,991,673.30	251,662,448.70
风险抵押金	3,939,768.00	3,836,808.00
其他	51,796,123.61	55,188,959.28
合计	264,727,564.91	310,688,215.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2,259,256.76	工程款尚未结算
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	9,325,205.99	工程款尚未结算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5,512,052.09	工程款尚未结算
合计	27,096,514.84	/

40、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284,350,000.00	644,350,000.00
合计	1,284,350,000.00	644,350,000.00

43、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国债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37,120,000.00	37,120,000.00
技改专项资金	46,822,300.00	46,822,300.00
应付融资租赁款	595,123,516.75	475,545,486.62

其他说明：

(1) 国债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根据国家发改投资字(2003)2223号文及晋经贸投资字(2004)175号文件,由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安排国债技术改造项目资金预算7,424.00万元专项用于本公司年产30万吨煤焦油加工改造项目,其中3,712.00万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列入其他非流动负债,3,712.00万元为负债性质。

(2) 技改专项资金

A、根据晋经能源字(2005)362号文件,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拨入本公司30万吨焦油加工技改专项资金2,000.00万元,年使用费率为6%。

B、根据晋经贸投资字(2003)421号文件,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拨入本公司30万吨焦油加工技改专项资金1,280.00万元,2005年归还320.00万元,期末余额960.00万元,年使用费率5%。

C、根据晋能源字(2006)747号文件,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拨入本公司30万吨焦油加工技改资金2,200.00万元,年使用费率为6%。

D、2008年9月,本公司与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焦炭技改资金入股协议书”,根据山西省经济委员会晋经能源字(2008)430号文件,将30万吨焦油加工技改项目拨入的1,208.00万元列入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入股计划,在入股手续办理前,有偿使用该资金,使用期限三年,年使用费率8%。

E、根据晋经能源字(2007)506号文件,山西省经济委员会(现山西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拨入1,500.00万元技改资金用于30万吨煤焦油加工改造项目,其中300.00万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200.00万元属于负债性质,年使用费率7%。

2012年度,本公司、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经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授权山西经贸集团煤焦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三方转账协议,以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的房产抵偿本公司及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所欠款项,顶账后本公司尚欠山西经贸集团煤焦投资有限公司4,682.23万元,上述欠款不需要支付利息。

(3) 应付融资租赁款

出租方	名义借款金额 (万元)	实际借款金额 (万元)	长期应付款	未确认融资费用	净值	实际利率%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4,512.50	39,371,923.81	4,150,209.33	35,221,714.48	8.355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9,025.00	78,746,471.68	8,329,283.87	70,417,187.81	8.394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	36,800.00	295,253,043.61	22,021,861.69	273,231,181.92	7.346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	22,500.00	257,257,581.94	41,004,149.40	216,253,432.54	7.372
合计	80,000.00	72,837.50	670,629,021.04	75,505,504.29	595,123,516.75	--

45、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6、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1,795,579.35		2,121,619.06	109,673,960.29	详见：递延收益中其他说明。
合计	111,795,579.35		2,121,619.06	109,673,960.2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30万吨/年焦油加工工程项目	17,322,666.65		1,237,333.34		16,085,333.31	与资产相关
废水综合治理及回用工程项目	13,200,000.00				13,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50万吨/年干熄焦项目	30,445,333.33				30,445,333.33	与资产相关
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工程项目	2,600,000.00				2,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二厂炼焦车间焦炉除尘设施改造项目	1,300,000.06		66,666.66		1,233,333.40	与资产相关
10万吨/年粗苯精制项目	9,464,166.68		461,666.66		9,002,500.02	与资产相关
20万吨/年甲醇项目	2,288,888.85		133,333.34		2,155,555.51	与资产相关
焦炉煤气综合利用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6万吨/年炭黑项目	4,066,666.63		203,333.34		3,863,333.29	与资产相关

应用膜处理技术实现废水排放达标项目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60 万吨/年甲醇制烯烃项目	8,000,000.00				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甲醇装置能量优化工程项目	5,700,000.00				5,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焦炉自动测温与加热优化项目	2,700,000.00				2,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焦化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建设示范项目	4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能源中心项目	2,400,000.00				2,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冷凝水闭式回收及焦化二厂水重复利用改造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监控设施项目	157,857.15		19,285.72		138,571.43	与资产相关
热化学熄焦及副产合成气技术研发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焦化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一体化技术与工程示范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1,795,579.35		2,121,619.06		109,673,960.29	/

其他说明：

(1) 30 万吨/年焦油加工工程项目

根据国家发改投资字[2003]2223 号文件及晋经贸投资字(2004)175 号文件,由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安排国债技术改造项目资金预算 74,240,000.00 元,专项用于本公司年产 30 万吨煤焦油加工改造项目,其中 37,120,000.00 元需要偿还部分在“长期应付款”中进行列示,剩余 37,120,000.00 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从 2007 年 1 月份起按 15 年摊销,本期摊销 1,237,333.34 元,累计摊销 21,034,666.69 元,尚未摊销 16,085,333.31 元。

(2) 废水综合治理及回用工程项目

根据临汾市财政局、临汾市环境保护局临财建(2008)396 号文件,由临汾市环保局拨付本公司 5,800,000.00 元专项用于废水综合治理及回用工程建设。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9]517 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 7,400,000.00 元专项用于废水综合治理及回用工程。

(3) 150 万吨/年干熄焦项目

根据洪洞县财政局、临汾市财政局、临汾市环境保护局洪财专项指标(2009)29 号、临建材(2009)9 号文件,由临汾市环保局拨付本公司 6,000,000.00 元专项用于建设干熄焦、运焦系统、热力系统等辅助设施。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建材(2008)625 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本公司 9,000,000.00 元专项用于 150 万吨/年干熄焦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委员会晋财建[2008]256 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 4,620,000.00 元专项用于 150 万吨/年干熄焦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一[2010]248 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 8,000,000.00 元专项用于 150 万吨/年干熄焦项目。

根据山西省经济委员会晋财建一[2012]142 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 5,000,000.00 元专项用于 150 万吨/年干熄焦项目。

从 2014 年 1 月份起按 15 年摊销,累计摊销 2,174,666.67 元,尚未摊销 30,445,333.33 元。

(4) 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工程项目

根据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发改城环发(2008)1431 号文件,由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本公司 2,600,000.00 元用于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工程项目。

(5) 二厂炼焦车间焦炉除尘设施改造项目

根据临财建(2009)234 号文件,由临汾市财政局拨付公司 2,000,000.00 元用于二厂炼焦车间焦炉除尘设施改造项目。

从 2009 年 10 月份起按 15 年摊销,本期摊销 66,666.66 元,累计摊销 766,666.60 元,尚未摊销 1,233,333.40 元。

(6) 10 万吨/年粗苯精制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10]494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2,000,000.00元专项用于10万吨/年粗苯精制改造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8]494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7,000,000.00元专项用于10万吨/年粗苯精制改造项目。

根据临汾市财政局临财建[2011]535号文件，由临汾市财政局拨付本公司4,850,000.00元专项用于10万吨/年粗苯精制项目建设。

从2010年4月份起按15年摊销，本期摊销461,666.66元，累计摊销4,874,499.98元，尚未摊销9,002,500.02元。

(7) 20万吨/年甲醇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8]17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4,000,000.00元专项用于20t/n甲醇项目。

从2008年8月份起按15年摊销，本期摊销133,333.34元，累计摊销1,844,444.49元，尚未摊销2,155,555.51元。

(8) 焦炉煤气综合利用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8]492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1,000,000.00元专项用于焦炉煤气综合利用项目。

(9) 6万吨/年炭黑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晋财建[2009]684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按以奖代补方式拨付总金额6,100,000.00元中的70%，即4,270,000.00元专项用于6万吨/年炭黑项目，剩余30%的资金经第三方审核机构对项目实际节能量进行审核，经信委与财政部门复核认定后再行拨付。

根据晋财建[2010]237号“关于准予拨付2007-2009年山西省节能项目剩余资金的通知”，2011年2月份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资金1,830,000.00元专项用于6万吨/年炭黑项目。

从2010年1月份起按15年摊销，本期摊销203,333.34元，累计摊销2,236,666.71元，尚未摊销3,863,333.29元。

(10) 应用膜处理技术实现废水排放达标项目

根据晋财建[2011]139号“关于下达2011年山西省技术创新项目资金的通知”，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资金400,000.00元于应用膜处理技术实现废水排放达标项目。

(11) 60万吨/年甲醇制烯烃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晋财教[2012]86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本公司1,600,000.00元专项用于60万吨/年甲醇制烯烃项目建设。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晋财教[2014]66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本公司600,000.00元专项用于60万吨/年甲醇制烯烃项目建设。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晋财教[2013]54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本公司800,000.00元专项用于60万吨/年甲醇制烯烃项目建设。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经济委员会晋财建一[2012]364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本公司5,000,000.00元专项用于60万吨/年甲醇制烯烃项目建设。

(12) 甲醇装置能量优化工程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晋财建一[2011]322号关于下达2011年山西省节能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2,700,000.00元节能专项资金专项用于山西焦化甲醇装置能量优化工程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晋财建一[2012]375号关于下达2011年山西省节能项目资金的通知，拨付300,000.00元节能专项资金专项用于山西焦化甲醇装置能量优化工程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一[2013]275号关于下达2013年山西省节能重点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晋发改投资发[2013]1138号关于下达2013年山西省节能重点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第三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拨付2,700,000.00元节能专项资金专项用于山西焦化甲醇装置能量优化工程项目。

(13) 焦炉自动测温与加热优化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2年第一批省级节能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2,700,000.00元用于焦炉自动测温与加热优化项目。

(14) 焦化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建设示范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晋财建一[2012]193号关于下达2012年第一批省级节能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450,000.00元专项用于全省焦化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建设示范项目。

(15) 能源中心项目

根据晋财建一[2010]243号关于下达2012年工业企业能源建设示范项目财政补助资金支出预算的通知，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2,400,000.00元节能资金专项用于能源中心项目。

(16) 冷凝水闭式回收及焦化二厂水重复利用改造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晋财建[2009]497号关于准予拨付2007、2008年山西省节能项目剩余30%以奖代补资金的通知，拨付300,000.00元专项用于冷凝水闭式回收及焦化二厂水重复利用改造项目。

(17) 自动化监测设施项目

根据山西省环境监控中心晋环监控字[2012]16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本公司210,000.00元专项用于自动化监测设施项目建设。

根据山西省环境监控中心晋环监控字[2012]27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本公司30,000.00元专项用于自动化监测设施项目建设。

根据山西省环境保护局晋环函[2011]2434号文件，由临汾市环境保护局拨付本公司30,000.00元专项用于自动化监测设施项目建设。

从2012年1月份按7年摊销，本期摊销19,285.72元，累计摊销161,428.57元，尚未摊销138,571.43元。

(18) 热化学熄焦及副产合成气技术研发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晋财教[2014]250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本公司5,000,000.00元专项用于热化学熄焦及副产合成气技术研发项目建设。

(19) 焦化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一体化技术与工程示范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晋财教[2014]250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本公司5,000,000.00元专项用于焦化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一体化技术与工程示范项目建设。

49、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5,700,000						765,700,000

50、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1、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04,004,410.46			2,204,004,410.46
其他资本公积	52,115,807.46			52,115,807.46
合计	2,256,120,217.92			2,256,120,217.92

52、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3、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4、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42,332.43	7,452,142.44	6,385,771.23	1,708,703.64
合计	642,332.43	7,452,142.44	6,385,771.23	1,708,703.64

55、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4,421,028.42			84,421,028.42
任意盈余公积	140,329,550.26			140,329,550.26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24,750,578.68			224,750,578.68

5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20,834,183.35	-440,601,534.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0,834,183.35	-440,601,534.0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7,726,593.24	15,894,357.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58,560,776.59	-424,707,176.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98,447,815.37	1,730,748,126.65	2,531,427,242.23	2,286,736,489.19
其他业务	29,349,178.34	24,471,711.57	55,918,169.37	40,908,938.00
合计	1,727,796,993.71	1,755,219,838.22	2,587,345,411.60	2,327,645,427.19

58、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60,650.59	232,455.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21,208.78	4,051,343.32
教育费附加	2,993,583.08	3,998,808.42
资源税		
合计	6,175,442.45	8,282,607.60

59、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22,378,745.72	23,819,123.94
职工薪酬	3,519,359.40	4,063,592.58
业务招待费	39,008.00	1,316,086.30
会议费	11,400.00	5,500.00
装卸费	58,550.00	361,858.81
差旅费	930,298.80	1,156,384.06
办公费	374,852.15	192,167.88
折旧费	105,232.07	119,515.74
其他支出	592,022.15	864,508.43
合计	28,009,468.29	31,898,737.74

60、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076,500.42	51,771,014.81
税费	5,839,376.86	7,752,180.73
折旧费	6,564,889.54	6,349,570.51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918,866.80	3,229,893.70
水电汽费用	2,197,558.80	2,563,948.60
研究费用	1,163,924.75	1,973,972.75
修理费	425,191.83	1,653,296.65
聘请中介机构费	2,629,236.06	2,084,708.06
绿化费	1,079,445.72	1,463,238.37
无形资产摊销	858,773.94	805,944.75
运输费	870,390.00	720,744.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45,148.42
董事会经费	14,593.00	1,036,940.10
技术服务费	488,726.24	303,516.02
日常经费及其他	8,497,516.02	9,325,907.04
合计	83,624,989.98	91,880,024.51

61、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7,169,478.91	71,850,544.09
减：利息资本化		
减：利息收入	-38,264,799.53	-17,311,752.75
承兑汇票贴息	9,092,559.07	35,162,009.07
汇兑损益	43.85	57.89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6,356,034.39	9,228,977.28
合计	84,353,316.69	98,929,835.58

6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27,029.73	2,856,614.96
二、存货跌价损失	1,200,902.06	1,861,947.7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773,872.33	4,718,562.75

6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5,575.27	1,440,256.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865,575.27	1,440,256.53

6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505.12		11,505.1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505.12		11,505.1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121,619.06	4,784,285.72	2,121,619.06
罚款收入	529,054.50		529,054.50
其他	230.00	134,353.27	230.00
合计	2,662,408.68	4,918,638.99	2,662,408.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30万吨/年焦油加工项目	1,237,333.34		与资产相关
150万吨/年干熄焦项目			与资产相关
二厂炼焦车间焦炉除尘设施改造项目	66,666.66	66,666.66	与资产相关
10万吨/年粗苯精制项目	461,666.66	461,666.66	与资产相关
20万吨/年甲醇项目	133,333.34	133,333.34	与资产相关
6万吨/年炭黑项目	203,333.34	203,333.34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监控设施项目	19,285.72	19,285.72	与资产相关
电力需求侧管理项目库第二批项目后续补贴资金		3,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21,619.06	4,784,285.72	/

6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577,863.18	14,346.50	3,577,863.1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577,863.18	14,346.50	3,577,863.1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罚款、滞纳金及赔偿金	2,787,642.89	174,549.72	2,787,642.89
赔偿款			
停产损失	3,537,688.16	11,437,811.18	3,537,688.16
价格调控基金	-2,039.00	1,199,642.53	
合计	9,901,155.23	12,826,349.93	9,903,194.23

6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7,136.56	381,005.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387,136.56	381,005.42

68、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6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900,000.00
风险抵押金、施工单位抵押金	187,097.29	1,342,404.00
利息收入	38,264,799.53	17,311,752.75
罚款收入	529,054.50	
合计	38,980,951.32	22,554,156.7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成本费用及往来款	130,048,436.00	52,362,520.83
合计	130,048,436.00	52,362,520.8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及保证金等	2,593,168.86	
合计	2,593,168.86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零星支出等款项	3,072,238.94	
合计	3,072,238.94	

7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7,120,242.09	17,141,756.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773,872.33	2,715,998.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6,559,676.46	156,754,746.86
无形资产摊销	858,773.94	805,944.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45,148.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66,358.06	14,346.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7,169,522.80	71,819,078.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5,575.27	-1,440,256.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142,648.23	139,536,337.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1,499,495.43	-425,362,747.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1,406,178.60	274,498,507.4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368,384.23	237,328,861.3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99,828,994.49	980,212,164.1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67,023,006.30	710,079,078.4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7,194,011.81	270,133,085.7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 库存现金	88,654.72	77,925.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99,740,339.77	1,366,945,080.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9,828,994.49	1,367,023,006.30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调节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金额
期末货币资金	2,102,263,155.19
减: 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1,202,434,160.70
加: 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9,828,994.49
减: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7,023,006.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减少“—”)	-467,194,011.81

7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0,243.42	详见：其他说明（1）至（8）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应收账款	42,687.63	详见：其他说明（10）至（11）
合计	162,931.05	/

其他说明：

（1）本公司以 20,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上海浦发银行太原高新支行取得 30,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10,000.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2）本公司以 15,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渤海银行太原分行取得 20,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15,000.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3）本公司以 9,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华夏银行太原滨河西路支行取得 15,5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6,500.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4）本公司以 20,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兴业银行临汾分行取得 40,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20,000.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以 4,188.33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兴业银行临汾分行取得 3,718.3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

（5）本公司以 20,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平安银行天津分行取得 20,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

（6）本公司以 14,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中信银行太原分行取得 28,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14,000.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7）本公司以 13,002.5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晋商银行洪洞支行取得 23,505.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13,002.5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8）本公司以 5,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交通银行临汾分行取得 5,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

（9）扣除上述（1）至（8）所述受限货币资金，剩余受限货币资金 52.59 万元系保证金账户利息收入；

(10) 本公司以 29,348.6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取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太原分行短期借款 20,000.00 万元，同时由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11) 本公司以 13,339.03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光大兴陇信托有限公司，并由光大银行太原分行发放短期借款 10,000.00 万元，同时由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A、具体抵押应收账款单位明细及金额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5,744.59
宝钢不锈钢有限公司	16,429.44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5,908.89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265.68
联峰钢铁(张家港)有限公司	13,339.03
合计	42,687.63

B、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质押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计提的坏账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万元)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万元)	备注:
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611.51	16.12	
宝钢不锈钢有限公司	2,940.49	29.40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6,202.20	62.02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912.12	29.12	
联峰钢铁(张家港)有限公司	2,762.63	27.63	
合计	16,428.95	164.29	--

72、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省洪洞县	山西省太原市	商业、服务	40		新设
山西虹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山西省洪洞县	山西省洪洞县	服务业	80		新设
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洪洞县	山西省洪洞县	制造业	51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有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股权，能够任免该公司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具有实质控制。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持有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股权，能够任免该公司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具有实质控制，故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	606,570.83		19,950,123.59
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9%			559,997,480.00
山西虹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	-219.68		49,234.3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8,618,215.21	864,329.69	49,482,544.90	16,232,338.92		16,232,338.92	56,927,099.72	1,003,330.11	57,930,429.83	25,691,175.23		25,691,175.23
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707,465,736.62	1,010,948,389.59	1,718,414,126.21	135,562,126.21	440,000,000	575,562,126.21	11,482,412.93	1,292,619,177.91	1,304,101,590.84	161,527,895.73		161,527,895.73
山西虹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613,527.53		613,527.53	367,356.04		367,356.04	614,625.91		614,625.91	367,356.04		367,356.0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615,513.02	1,010,951.38	1,010,951.38	7,584,703.19	32,703,376.49	2,089,728.65	2,089,728.65	-6,806,791.09
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827,671.09				-876,294.15
山西虹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098.38	-1,098.38	-1,098.38		-32,193.70	-32,193.70	-2,827.14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山西省洪洞县	山西省洪洞县	工程建筑	44.14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3,938,474.19		57,957,418.27	
非流动资产	3,665,242.76		4,217,282.84	
资产合计	67,603,716.95		62,174,701.11	
流动负债	45,130,436.41		41,840,134.3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5,130,436.41		41,840,134.3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473,280.54		20,334,566.7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65,575.27		8,975,677.7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65,575.27		8,975,677.7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0,760,501.10		26,340,464.62
净利润		1,960,977.06		3,262,928.2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960,977.06		3,262,928.25
财务费用		49,249.62		3,384.0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公司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长期应付融资租赁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中披露。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4.48%（2014 年 6 月：42.25%）；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4.14%（2014 年 6 月：67.39%）。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15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及银行承兑汇票额度为人民币 278,747.00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项目	期末数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	三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10,226.32			210,226.32
应收票据	62,619.16			62,619.16
应收账款	67,952.98	9,764.19	923.33	78,640.50
其他应收款	3,004.78	220.94	81.22	3,306.94
资产合计	343,803.24	9,985.13	1,004.55	354,792.92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82,740.00			182,740.00
应付票据	218,173.30			218,173.30
应付账款	26,379.99	2,671.02	690.18	29,741.19
应付职工薪酬	2,560.01			2,560.01

应付利息	695.72			695.72
其他应付款	19,125.38	5,209.81	2,137.57	26,472.76
长期借款	64,000.00	64,400.00	35.00	128,435.00
长期应付款	27,536.51	31,975.84	8,394.23	67,906.58
负债合计	541,210.91	104,256.67	11,256.98	656,724.56

期初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项目	期初数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三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18,911.56			318,911.56
应收票据	49,265.09			49,265.09
应收账款	64,079.70	10,078.05	644.37	74,802.12
其他应收款	2,758.18	761.68	68.56	3,588.42
资产合计	435,014.53	10,839.74	712.92	446,567.19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71,740.00			171,740.00
应付票据	319,070.00			319,070.00
应付账款	65,364.48	2,042.15	690.18	68,096.80
应付职工薪酬	1,842.20			1,842.20
应付利息	665.13			665.13
其他应付款	22,543.32	6,387.93	2,137.57	31,068.82
长期借款		64,400.00	35.00	64,435.00
长期应付款	15,578.71	31,975.84	8,394.23	55,948.78
负债合计	596,803.84	104,805.92	11,256.98	712,866.73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68.00%（2014年12月31日：68.24%）。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4、 其他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等。

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省洪洞县	制造业	197,650,000.00	14.22	14.2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山焦集团系国有控股公司，法定代表人郭文仓。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省洪洞县	山西省太原市	商业、服务	40		新设
山西虹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山西省洪洞县	山西省洪洞县	服务业	80		新设
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洪洞县	山西省洪洞县	制造业	51		新设

说明：

本公司持有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股权，能够任免该公司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具有实质控制，故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续 1:

子公司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07046050-4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进口等。	51	51	是
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9637051-6	批发、零售办公自动化等设备	40	40	是
山西虹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75151884-7	工程建设监理	80	80	是

续 2:

子公司名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8,285.45		559,997,480.00	
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9.80		19,950,123.59	
山西虹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80.00		49,234.30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半年报第九节中：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说明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西焦化集团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洪洞广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洪洞县华益竹围制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西焦化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焦化集团诚信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焦煤集团五麟煤焦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山西焦煤集团财务公司	其他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山西佳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兴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隆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汾西县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南风集团山西日化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西山煤电通用机械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山西汾西新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柳化实业公司	其他
山西临汾西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霍州煤电集团曹村工贸有限公司	其他
霍州煤电集团李雅庄工贸有限公司	其他
太原理工天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焦煤集团中源物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其他
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洗精煤	1,117,787,121.78	1,386,335,865.80
山西焦化集团油品经销部	汽柴油	5,303,315.75	8,197,502.48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焦油、粗苯		17,896,636.90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兴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焦油、粗苯	2,241,922.40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隆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焦油、粗苯	1,237,855.00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焦油		217,671.30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化工原料	2,196,781.50	8,922,997.80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2,769,551.40	1,163,448.40
运城市南风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2,061,490.00	
山西焦化集团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898,673.20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备件	2,484,004.21	
山西西山煤电通用机械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备件	817,205.00	

南风集团山西日化销售有限公司	材料、备件	542,117.20	
山西焦化集团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材料、备件	4,296,579.00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公寓租赁费	197,164.00	135,674.00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烯烃工艺包	210,471,699.85	109,444,446.00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	23,440,398.30	21,770,931.64
山焦集团综合开发公司	提供劳务	2,346,310.38	775,645.81
山西焦化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	1,583,600.00	3,641,8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甲醇	4,009,894.00	9,209,071.80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葱油		889,326.41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炭黑	267,250.00	3,140,030.00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甲醇		12,093,238.40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改质沥青	8,976,456.00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炭黑	592,500.00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焦炭	6,554,661.68	6,337,732.97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备件	172,036.81	182,144.67
山焦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水电汽劳务材料	267,498.33	214,661.66
洪洞广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水电汽劳务材料	834,588.67	777,022.12
山西焦化集团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水电汽劳务材料	5,195,252.20	2,036,735.63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房屋、设备	22	22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9,840.00	2014/12/16	2015/11/24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15/1/30	2016/1/27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	2015/5/29	2016/5/24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4/10/16	2015/10/16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4/12/31	2015/10/16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5/1/28	2016/1/28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15/3/12	2015/9/11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5/5/4	2015/11/4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4/11/21	2015/11/20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4/11/21	2015/11/20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	2015/1/20	2017/1/20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4/11/28	2015/11/28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7,615.00	2015/1/5	2015/7/5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5/1/30	2015/7/30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5/2/13	2015/8/13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250.00	2015/2/27	2015/8/27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250.00	2015/2/28	2015/8/28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15/3/6	2015/9/6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5/3/18	2015/9/17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	20,000.00	2015/3/31	2015/9/28	否

限公司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2015/5/4	2016/4/29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5/5/12	2015/11/12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5/5/13	2015/11/13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5/5/15	2015/11/15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137.50	2015/5/19	2016/5/18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15/6/2	2016/6/2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15/6/9	2015/12/9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5/6/10	2015/12/10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2015/6/16	2015/12/16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5/6/16	2015/12/16	否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	2014/10/20	2015/7/31	否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	2014/10/24	2015/7/31	否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14/7/23	2015/7/22	否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	2014/12/5	2015/7/31	否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15/2/6	2015/7/31	否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2015/3/23	2016/9/23	否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2015/3/23	2017/3/23	否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2015/3/23	2017/9/23	否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	2015/3/23	2018/3/22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A、本年度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中，母公司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 218,092.50 万元担保，其中：银行借款担保 130,840.00 万元；签发银行承兑汇票担保 87,252.50 万元。

B、最终控制方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提供 22,000.00 万元担保，其中：银行借款担保 22,000.00 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4,000,000.00	2011/1/18	2017/12/26	2008年,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募集企业债券15亿元,并委托中国工商银行太原西山支行向本集团贷款25,400万元,期限:2008年1月11日至2017年12月26日,年利率6.40%,2011年1月偿还,并委托山焦煤集团财务公司向本公司贷款。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0,000,000.00	2010/12/13	2016/10/13	2009年,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募集企业债券15亿元,并委托浦发银行太原高新支行向本公司贷款39,000万元,期限:2009年10月14日至2016年10月13日,年利率5.95%,2010年12月偿还,并委托山西焦煤集团财务公司向本集团贷款,同时支付融资费用518.70万元。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407,000.00	460,324.00	2,407,000.00	452,677.00
应收账款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677,735.83	66,777.36	2,029,018.95	20,290.19
应收账款	山西焦煤集团五麟煤焦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0,819.60	4,081.96
应收账款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2,890.00	289.00	2,890.00	289.00
预付账款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93,374,190.85			
预付账款	山西焦煤集团五麟煤焦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21,104.54		305,404.74	
预付账款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兴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193,828.44		383,692.73	
预付账款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隆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193,872.77		757,069.49	
预付账款	汾西县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42,197.26	
预付账款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570,054.50			
其他应收款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96,853.00	5,968.53
其他应收款	洪洞广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5,577.37	1,055.7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9,277,883.17	439,493,965.48
应付账款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12,132.07	12,828,846.64
应付账款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9,178,981.96	23,213,717.03
应付账款	山西焦化集团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367,141.64	2,680,508.70
应付账款	南风集团山西日化销售有限公司	347,219.60	305,102.40
应付账款	运城市南风物资贸易	481,490.00	

	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山西西山煤电通用机械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533,825.40	216,620.40
应付账款	山西汾西新柳煤业有限公司柳化实业公司	13,609.26	13,609.26
预收账款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969,612.06	4,440,869.37
预收账款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43,359.80	735,859.80
预收账款	山西临汾西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70,219.90	1,070,219.90
预收账款	霍州煤电集团曹村工贸有限公司		26,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3,870,801.31
其他应付款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3,763,935.50	4,155,986.87
其他应付款	山西焦化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868.02	2,184,341.34
其他应付款	洪洞县华益竹围制造有限公司	210.43	329.76
其他应付款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洪洞广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2,135.75	104,353.26
其他应付款	山西焦化集团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太原理工天成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55,000.00	355,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焦化集团油品经销部	831,235.75	
应付票据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2,110,350,000.00	3,129,800,000.00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与 14 家金融机构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实际授信额度 582,840.00 万元，已经使用信用额度 304,093.00 万元，未用额度 278,747.00 万元，具体的授信额度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授信银行	到期日	授信品种	各品种授信额度	已提用额度	未提用额度	备注
中行洪洞支行	2016/5/24	短期流资	11,000.00	11,000.00		
工行洪洞支行	2015/12/31	短期流资	9,840.00	9,840.00		
	2015/10/15	短期流资	40,000.00	20,000.00	20,000.00	
建行洪洞支行	2015/10/15	银行承兑	5,000.00		5,000.00	
	2015/10/15	保理	15,000.00	15,000.00		
华夏太原滨西支行	2016/5/28	短期流资	5,000.00	5,000.00		
	2016/5/28	银行承兑	90,000.00	6,500.00	83,500.00	
民生太原北大街支行	2015/10/20	短期流资	40,000.00	40,000.00		
	2015/10/20	银行承兑	50,000.00		50,000.00	
	2015/11/20	短期流资	10,000.00	10,000.00		
中信太原分行	2015/11/20	银行承兑	40,000.00	28,000.00	12,000.00	
浦发太原高新支行	2016/5/3	保理	20,000.00	20,000.00		
	2016/5/3	银行承兑	20,000.00	20,000.00		
	2015/7/23	短期流资	10,000.00	10,000.00		
渤海太原分行	2015/7/23	银行承兑	20,000.00	5,000.00	15,000.00	
兴业太原南内环支行	2015/9/30	银行承兑	20,000.00	20,000.00		
	2015/12/6	短期流资	10,000.00	10,000.00		
光大太原分行	2015/12/6	银行承兑	40,000.00		40,000.00	
交行临汾分行	2015/7/31	短期流资	27,000.00	22,000.00	5,000.00	
晋商洪洞支行	2015/8/9	银行承兑	50,000.00	11,753.00	38,247.00	
平安银行天津分行	2018/3/22	短期流资	30,000.00	20,000.00	10,000.00	
	2018/3/22	银行承兑	20,000.00	20,000.00		
小计			582,840.00	304,093.00	278,747.00	

截至 2015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对外担保金额合计 46,500.00 万元，明细如下：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备注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10,000.00	2014/8/25/2015/7/2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8,600.00	2015/3/20/2016/3/20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6,500.00	2014/11/25/2015/11/24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1,900.00	2015/2/15/2016/2/15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10,000.00	2014/8/21/2015/8/20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2,500.00	2014/7/15/2015/1/15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2,000.00	2015/1/30/2015/7/29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	2014/12/16/2015/12/15	
合计		46,500.00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15 年 8 月 2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公司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本公司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年金，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主要内容：符合以下条件的职工，参加年金计划：与公司签订了一年期以上正式劳动合同且在本公司取得工资性收入的在职职工；按规定参加了基本养老保险并履行了缴费义务；本人自愿参加年金方案。

年金方案的缴费由企业和参加个人共同缴纳。公司缴费根据职工实缴金额乘以缴费系数计算，采取每月缴费的方式。缴费系数根据职工个人的连续工龄确定，具体缴费系数如下表所示：

职工连续工龄	10 年以下	10-20 年	20-30 年	30 年以上
企业缴费系数	1	1.5	2	3

参加人个人缴费金额按照个人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 5% 缴纳，最高缴费基数不得超过上年度本公司在岗月平均工资的三倍。

年金基金受托人：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企业年金理事会，担任受托人。

年金基金实行完全积累，个人账户管理，由受托人委托具有企业年金基金托管资格的托管银行和具有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资格的投资管理人管理。

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9,918,266.33	97.17	22,021,092.08	2.82	757,897,174.25	738,483,532.92	97.02	18,310,432.88	2.48	720,173,100.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91,960.54	2.83	22,691,960.54	100.00		22,691,960.54	2.98	22,691,960.54	100.00	
合计	802,610,226.87	/	44,713,052.62	/	757,897,174.25	761,175,493.46	/	41,002,393.42	/	720,173,100.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76,697,284.58	6,766,972.85	1%
1 年以内小计	676,697,284.58	6,766,972.85	1%
1 至 2 年	67,637,735.50	3,381,886.78	5%
2 至 3 年	17,058,105.55	1,705,810.56	10%
3 年以上	14,005,882.95	7,002,941.48	5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4,519,257.75	3,163,480.43	70%
合计	779,918,266.33	22,021,092.10	2.4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10,659.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首钢总公司	176,702,188.80	21.20	3,330,826.95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62,022,023.99	7.44	620,220.24
湘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4,589,339.23	6.55	545,893.39
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	44,745,002.24	5.37	447,450.02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2,747,774.02	3.93	327,477.74
合计	370,806,328.28	44.48	5,271,868.34

其他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烟台渤丰钢铁建材有限公司	3,744,536.70	3,744,536.70	100	回款困难
镇江市好胜建材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707,780.30	2,707,780.30	100	回款困难
洪洞县自来水公司	2,428,981.72	2,428,981.72	100	回款困难
山西省生资服务公司	2,206,594.06	2,206,594.06	100	回款困难
冶金部承德炼钢实验厂	1,896,708.72	1,896,708.72	100	回款困难
宜兴市工业原材料有限公司	1,852,090.64	1,852,090.64	100	回款困难
邯郸钢铁厂	1,746,328.15	1,746,328.15	100	回款困难
湘潭锰矿	1,049,560.20	1,049,560.20	100	回款困难
镇江市江山经济发展总公司	857,980.46	857,980.46	100	回款困难
胶南市经贸公司	810,804.99	810,804.99	100	回款困难
洪洞县良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36,035.45	736,035.45	100	回款困难
江西厚恩木材产品公司	653,547.41	653,547.41	100	回款困难
临沂钢铁总厂	591,338.42	591,338.42	100	回款困难
承德地区钢铁水泥厂	373,381.33	373,381.33	100	回款困难
山西省临汾振兴经济技术实业公司	234,070.71	234,070.71	100	回款困难
含山农资公司	180,320.49	180,320.49	100	回款困难
北京超伦科技开发总公司	145,642.73	145,642.73	100	回款困难
济宁市煤化公司工贸公司	100,938.17	100,938.17	100	回款困难
其他	375,319.89	375,319.89	100	回款困难
合计	22,691,960.54	22,691,960.54	--	--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282,720.49	77.18%	1,580,776.00	4.61%	32,701,944.49	32,038,800.21	75.97	1,406,904.87	4.39	30,631,895.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36,398.44	22.82%	10,136,398.44	100.00%		10,136,398.44	24.03	10,136,398.44	100.00	
合计	44,419,118.93	/	11,717,174.44	/	32,701,944.49	42,175,198.65	/	11,543,303.31	/	30,631,895.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29,274,129.71	292,741.30	1%
1 年以内小计	29,274,129.71	292,741.30	1%
1 至 2 年	1,544,097.82	77,204.89	5%
2 至 3 年	630,660.00	63,066.00	10%
3 年以上	770,956.40	385,478.20	5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88,979.45	762,285.62	70.00
合计	33,308,823.38	1,580,776.01	4.7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期货保证金组合、关联组合

资产状态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期货保证金组合	690,432.68		690,432.68	
关联组合	283,464.43		252,675.38	
合计	973,897.11	--	943,108.06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3,871.1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运费	26,556,229.14	23,838,337.24
预付材料款	8,867,740.55	8,867,740.55

备用金	5,072,962.79	4,228,801.51
期货保证金	690,432.68	690,432.68
往来款及其他	3,231,753.77	4,549,886.67
合计	44,419,118.93	42,175,198.6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代垫运费赵城站	运费	26,556,229.14	1年以内	59.17	265,562.29
霍州市辛置镇选煤厂	预付款	2,360,412.48	5年以上	5.26	2,360,412.48
洪洞县朝胜选煤厂	预付款	2,092,474.76	5年以上	4.66	2,092,474.76
临汾市阳晨选煤有限公司	预付款	1,312,382.00	5年以上	2.92	1,312,382.00
临汾市裕鑫亚焦铁有限公司	代垫款	952,000.00	5年以上	2.12	952,000.00
合计	/	33,273,498.38	/	74.13	6,982,831.53

其他说明: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单位	账面余额	计提金额	账龄	计提依据或原因
霍州市辛置镇选煤厂	2,360,412.48	2,360,412.48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洪洞县朝胜选煤厂	2,092,474.76	2,092,474.76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临汾市阳晨选煤有限公司	1,312,382.00	1,312,382.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太原市顺天利商贸有限公司	522,568.26	522,568.26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洪洞县人民法院	510,175.00	510,175.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洪洞县槐荫商贸公司	408,100.00	408,100.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山西宝瑞达科贸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福州福大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338,316.40	338,316.4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广胜选煤实业公司洗煤二厂	297,698.67	297,698.67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2,942.64	252,942.64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霍州市万润电器商行	248,323.00	248,323.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北京源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00	230,000.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浙江常开电气有限公司	176,567.00	176,567.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临汾华鑫跃经贸有限公司	175,205.74	175,205.74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古县古阳相力二矿洗煤厂	118,205.92	118,205.92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临汾广信宏运电器有限公司	108,900.00	108,900.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临北煤焦发运站	98,495.34	98,495.34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洪洞县常一腾飞煤焦厂	93,069.41	93,069.41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山西省襄汾县煤炭运销公司鑫源煤	71,589.76	71,589.76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克莱门特捷联制冷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68,000.00	68,000.00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其他	252,972.06	252,972.06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合计	10,136,398.44	10,136,398.44	--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09,625,634.67		509,625,634.67	509,625,634.67		509,625,634.6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841,253.04		9,841,253.04	8,975,677.77		8,975,677.77
对其他企业投资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合计	524,966,887.71	5,500,000.00	519,466,887.71	524,101,312.44	5,500,000.00	518,601,312.4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97,960.00			897,960.00		
山西虹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07,927,674.67			507,927,674.67		
合计	509,625,634.67			509,625,634.6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追加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	其他权益	宣告发放	计提减值	其他		

		投资	益	综合收益调整	变动	现金股利或利润	准备		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8,975,677.77		865,575.27						9,841,253.04
小计	8,975,677.77		865,575.27						9,841,253.04
合计	8,975,677.77		865,575.27						9,841,253.0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98,447,815.37	1,730,748,126.65	2,531,427,242.22	2,286,736,489.19
其他业务	29,068,308.70	28,737,862.31	37,492,889.53	31,054,319.26
合计	1,727,516,124.07	1,759,485,988.96	2,568,920,131.75	2,317,790,808.45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5,575.27	1,440,256.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865,575.27	1,440,256.53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66,358.0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21,619.0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6,319.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537,688.16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7,238,746.5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8	-0.31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0	-0.3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郭文仓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 年 8 月 21 日